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7-053

2017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明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长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67,296,156.21	1,295,882,256.51	-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6,564,581.29	1,036,240,511.39	0.0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5,952,841.75	-3.47%	405,811,449.84	-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3,553.55	-82.61%	1,849,907.53	-8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257.22	-102.15%	991,833.98	-9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3,038,659.31	415.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	-87.50%	0.006	-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	-87.50%	0.006	-8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0.20%	0.18%	-0.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554.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0,898.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884.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349.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87	
合计	858,073.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明厅	境内自然人	26.52%	81,000,000	60,750,000	质押	15,000,000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0%	43,072,128	32,304,096	质押	18,950,000
吴晓婷	境内自然人	3.93%	12,000,000	0		
应媛琳	境内自然人	3.90%	11,900,000	0		
应业火	境内自然人	3.11%	9,500,000	0		
郭学东	境内自然人	1.43%	4,360,700	0	质押	2,060,700
彭皓喆	境内自然人	0.96%	2,924,150	0		
吴晓依	境内自然人	0.92%	2,800,000	0		
杨利民	境内自然人	0.63%	1,933,900	0		
朱明徽	境内自然人	0.59%	1,8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明厅	20,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000			
吴晓婷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应媛琳	1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0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10,768,032	人民币普通股	10,768,032			
应业火	9,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0			
郭学东	4,3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0,700			
彭皓喆	2,924,150	人民币普通股	2,924,150			
吴晓依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杨利民	1,93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3,900			
朱明徽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明厅与应媛琳为夫妻关系，吴晓依、吴晓婷为吴明厅和应媛琳之女，应业火为应媛琳之父，瑞浦投资为吴明厅控制的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股东郭学东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2,060,700 股，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3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360,700 股。</p> <p>股东杨利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630,400 股，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03,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33,900 股。</p>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吴明厅	60,750,000	0	0	60,750,000	高管锁定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 可流通。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32,304,096	0	0	32,304,096	高管锁定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 可流通。
吴霞钦	273,550	0	97,850	351,400	离职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20,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马国刚	426,000	0	0	284,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142,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项君	216,975	0	0	216,975	高管锁定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应小勇	280,800	0	0	187,2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93,6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应英	120,000	0	0	80,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40,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朱贤波	96,000	0	0	64,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32,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王骏	72,000	0	0	48,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24,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施丽群	72,000	0	0	48,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24,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254,000	0	0	700,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554,000 股）	股权激励如满足解锁条件，自授予日 2014 年 8 月 22 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 40%。
合计	95,865,421	0	97,850	95,033,671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主要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 1、应收票据期末数较年初减少89.1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将应收票据背书转让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
- 2、应收利息期末数较年初增加130.82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应收银行理财产品利息增加。
- 3、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较年初减少47.4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参股公司上海固顶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发生了亏损，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进行了调整。
- 4、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较年初增加57.7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待弥补亏损增加，确认了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5、应付票据期末数较年初减少52.0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
- 6、应付账款期末数较年初增加50.9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对外采购未到期结算的货款增加。
- 7、其他应付款期末数较年初减少31.8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因2016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回购注销了限制性股票所致。
- 8、库存股期末数较年初减少39.4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因2016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回购注销了限制性股票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 1、税金及附加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20.2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应交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金计入本项目。
- 2、财务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80.2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由于美元贬值，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
- 3、资产减值损失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90.5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控，导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 4、投资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49.5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 5、营业外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65.1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 6、营业外支出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48.7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支付了罚款所致。
- 7、所得税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233.5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利润减少，所得税费用减少。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15.4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加强对客户信用管理，销售回款增加。
-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78.6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出增加。
- 3、报告期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354.7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美元汇率波动带来不利影响，导致美元现金资产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股份质押情况

1、瑞浦投资股份质押情况

2017年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1月19日，瑞浦投资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所持有的锐奇股份18,950,000股质押给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7年1月19日起至2018年1月19日止。

2、吴明厅股份质押情况

2017年3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3月6日，吴明厅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所持有的锐奇股份15,000,000股质押给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7年3月6日起至2018年3月6日止。

（二）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超募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467万元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6年12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88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0.54亿元，起始日为2016年12月29日，到期日为2017年3月27日，年化收益率为3.5%。

2017年3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8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0.5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3月30日，到期日为2017年6月27日，年化收益率为3.7%。

2017年6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50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0.5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6月28日，到期日为2017年8月17日，年化收益率为4.1%。

2017年8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65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0.5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8月22日，到期日为2017年10月26日，年化收益率为4.1%。

2、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2016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6年9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3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2亿元，起始日为2016年9月1日，到期日为2016年10月10日，年化收益率为3%。

2016年12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8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84亿元，起始日为2016年12月28日，到期日为2017年3月27日，年化收益率为3.5%。

2017年3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8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8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3月30日，到期日为2017年6月27日，年化收益率为3.7%。

（2）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

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7年6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50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8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6月28日，到期日为2017年8月17日，年化收益率为4.1%。

2017年6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金额为0.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6月30日，到期日为2017年7月31日，年化收益率为4.6%。

2017年8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金额为0.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8月2日，到期日为2017年11月2日，年化收益率为4.5%。

2017年8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8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8月22日，到期日为2017年11月22日，年化收益率为4.15%。

(3)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基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3.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1.5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事项已公告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7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56,201,915.87元及超募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该超募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17年9月12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上述事项已公告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四）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回购注销4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20.4万股限制性股票；因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董事会拟回购注销所有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解锁期对应的72.5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2.96万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2017年6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上述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五）关于被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况

2017年2月，公司收到松江区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年4月27日，区环保执法人员对你单位位于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5号的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调查核实，你单位于2016年3月29日将生产过程中的危险废物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非法处置。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五十七条第三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五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本局决定对你单位作出以下行政决定：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公司已经按规定缴纳了罚款。

（六）诉讼情况

2017年2月，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两位投资者提起的虚假陈述民事赔偿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分

别为（2017）沪01民初64号和65号]，投资者诉请公司赔偿的损失金额共计人民币9.23万元。2017年9月30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本院经审查认为，本案中，原告当庭明确，其主张两被告因虚假陈述行为应承担赔偿责任的依据为深交所作出的纪律处分决定。鉴于深交所并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派出机构，故其并非司法解释规定的享有行政处罚权的机关。因此，原告提起本案诉讼尚未满足虚假陈述行为须经有关机关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刑事处罚这一法定前置要件。据此，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五条、第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裁定如下：驳回原告的起诉。

2017年7月，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七位投资者提起的虚假陈述民事赔偿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分别为：（2017）沪01民初434-436号，（2017）沪01民初438-441号]，投资者诉请公司赔偿的损失金额共计人民币18.22万元，该等案件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尚未确定开庭时间。

2017年9月，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一位投资者提起的虚假陈述民事赔偿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为：（2017）沪01民初913号]，投资者诉请公司赔偿的损失金额共计人民币4.02万元，该案件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尚未确定开庭时间。

2017年10月，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一位投资者提起的虚假陈述民事赔偿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为：（2017）沪01民初1043号]，投资者诉请公司赔偿的损失金额共计人民币1.13万元，该案件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确定的开庭时间为2017年11月30日。

截至本报告日，除前述十一位投资者之外，公司没有收到其他投资者索赔的诉讼文书。

（七）对外担保情况

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亿元的综合授信提供为期1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7年6月23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7年6月30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2017年8月31日，公司与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变更协议》，将授信额度变更为人民币4,000万元。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及直系近亲属均未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未同时参与其他任何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参与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均未同时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4 年 04 月 02 日	2019-08-22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						

动报告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明厅； 应媛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承诺：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将来也不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将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核心人员。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 应媛琳；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及法人股东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源。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 应媛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就避免关联交易问题，向公司承诺如下：1、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附属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3、本人承诺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	其他承诺	公司前身上海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2006	2010年10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应媛琳		年度、2007 年度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法律依据是上海市地方规范性文件，但该规范性文件与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存在按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6 年度、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的风险。对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已作出《关于补缴企业所得税的承诺》，承诺若出现公司被税务主管部门认为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而被要求按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6 年度、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的情况，则需补缴的税款以及可能产生的滞纳金及罚金全部由吴明厅、应媛琳夫妇承担。	月 13 日		
	吴明厅； 应媛琳	其他承诺	2007 年以来，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城镇户口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出具了《关于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承诺：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公司应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因此招致处罚的、或公司受到任何权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的有关住房公积金的主张的，则其本人将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地全额承担需补缴的住房公积金款项、需向相关权益方支付的补偿或赔偿款项、以及可能据此产生的滞纳金及罚金等全部费用。	2010 年 10 月 1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包括财务性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7 年 09 月 12 日	2018-09-12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6年12

月31日总股本306,338,4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595,07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独立董事发布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7年6月23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不满足解锁条件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了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减至305,408,800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计算的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5,408,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5045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017年8月8日，本方案实施完毕。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121,344.08	240,612,46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74,588.50	14,465,207.90
应收账款	183,283,558.30	194,289,751.46
预付款项	7,510,157.77	7,330,044.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308,219.1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780,380.94	34,843,75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9,741,730.22	162,313,587.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8,767,735.33	23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72,087,714.32	891,854,807.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784,091.81	139,284,091.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06,772.65	2,297,078.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801,479.06	196,502,277.87
在建工程	10,130,789.09	9,216,816.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478,375.89	51,466,630.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82,033.39	3,411,824.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4,900.00	1,848,728.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208,441.89	404,027,448.62
资产总计	1,267,296,156.21	1,295,882,256.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828,386.56	133,128,672.03
应付账款	134,346,401.70	89,010,731.41
预收款项	4,340,489.08	6,190,520.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297,489.98	7,215,805.12
应交税费	5,668,368.41	4,470,934.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52,282.34	12,701,712.4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3,133,418.07	252,718,375.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50,000.00	4,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1,022.95	4,046,022.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21,022.95	8,246,022.92
负债合计	232,054,441.02	260,964,398.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408,800.00	306,338,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5,115,556.20	476,591,418.76
减：库存股	3,221,522.66	5,320,964.67
其他综合收益	15,513,068.86	12,138,068.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327,582.02	41,327,58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421,096.87	205,166,006.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6,564,581.29	1,036,240,511.39
少数股东权益	-1,322,866.10	-1,322,653.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241,715.19	1,034,917,85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7,296,156.21	1,295,882,256.51

法定代表人：吴明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长青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15,232.56	43,198,403.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5,063.79	13,765,207.90
应收账款	295,401,410.47	322,400,502.12
预付款项	6,956,380.39	7,187,046.64
应收利息	1,308,219.18	
应收股利	8,602,272.74	17,371,820.74
其他应收款	684,973.17	361,390.31
存货	142,474,728.14	135,600,562.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8,000,000.00	23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56,458,280.44	777,884,934.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174,647.43	109,302,816.81
在建工程	1,834,827.14	1,164,095.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241,470.11	9,493,621.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6,049.73	2,186,829.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4,900.00	1,308,813.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3,028,656.97	490,262,938.60
资产总计	1,239,486,937.41	1,268,147,873.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213,712.80	70,228,543.90
应付账款	101,906,503.29	62,826,579.90
预收款项	2,253,247.51	3,131,419.39
应付职工薪酬	5,377,222.37	6,259,280.05
应交税费	4,647,590.62	4,020,754.4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099,498.17	79,706,424.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3,497,774.76	226,173,00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50,000.00	4,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0,000.00	4,200,000.00
负债合计	207,247,774.76	230,373,002.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408,800.00	306,338,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3,206,028.37	494,681,890.93
减：库存股	3,221,522.66	5,320,964.6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327,582.02	41,327,582.02
未分配利润	195,518,274.92	200,747,962.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2,239,162.65	1,037,774,870.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9,486,937.41	1,268,147,873.11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5,952,841.75	151,195,140.13
其中：营业收入	145,952,841.75	151,195,140.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371,549.71	151,053,443.43
其中：营业成本	121,145,640.88	113,186,611.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39,514.68	710,114.21
销售费用	9,998,201.73	13,615,452.12
管理费用	11,704,099.50	15,218,400.78
财务费用	5,184,092.92	6,095,663.89
资产减值损失		2,227,201.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1,205.48	586,778.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013.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7,502.48	728,474.99
加：营业外收入	595,980.75	337,069.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0,920.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920.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21.73	924,623.68
减：所得税费用	-454,901.48	-1,568,02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379.75	2,492,651.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553.55	2,493,001.40
少数股东损益	-173.80	-350.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63,636.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63,636.4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3,636.4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63,636.4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3,379.75	-370,985.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553.55	-370,635.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80	-350.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	0.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1	0.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明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长青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6,798,158.35	137,445,641.11
减：营业成本	92,952,356.48	95,793,516.38
税金及附加	669,865.01	698,890.42
销售费用	7,752,070.76	11,029,715.89
管理费用	10,554,632.92	13,169,428.74
财务费用	-98,965.56	-613,509.16
资产减值损失		2,227,201.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1,205.48	803,791.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0,595.78	15,944,189.53
加：营业外收入	368,252.13	196,64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0,920.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920.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2,343.65	15,999,908.90
减：所得税费用	-644,956.49	1,869,420.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7,387.16	14,130,488.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17,387.16	14,130,488.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5,811,449.84	448,758,785.16
其中：营业收入	405,811,449.84	448,758,785.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2,283,964.74	439,614,403.21
其中：营业成本	333,907,212.93	341,167,230.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21,127.07	1,916,842.50
销售费用	28,491,468.24	34,548,661.46
管理费用	33,957,375.94	45,640,621.05
财务费用	10,719,794.48	5,946,418.08
资产减值损失	986,986.08	10,394,629.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4,088.48	2,358,151.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0,306.04	-941,747.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8,426.42	11,502,533.50
加：营业外收入	1,290,014.24	781,085.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003.19
减：营业外支出	248,554.04	167,070.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554.04	167,070.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033.78	12,116,548.24
减：所得税费用	-1,396,660.66	1,045,570.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9,694.44	11,070,97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9,907.53	11,070,550.66
少数股东损益	-213.09	426.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5,000.09	-10,150,567.5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5,000.09	-10,150,567.5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5,000.09	-10,150,567.5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75,000.09	-10,150,567.5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24,694.53	920,40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4,907.62	919,983.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3.09	426.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6	0.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6	0.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08,171,002.54	347,498,517.11
减：营业成本	259,362,437.38	261,546,203.20
税金及附加	2,479,647.29	1,832,357.86
销售费用	21,459,436.82	26,750,503.76
管理费用	30,474,056.21	39,362,245.72
财务费用	-469,080.36	-1,812,463.94
资产减值损失	4,075,781.98	6,977,083.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4,394.52	3,299,89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6,882.26	16,142,485.90
加：营业外收入	1,009,706.78	616,49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003.19
减：营业外支出	239,554.04	167,070.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554.04	167,070.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6,729.52	16,591,912.61
减：所得税费用	-831,859.24	1,266,261.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870.28	15,325,651.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4,870.28	15,325,651.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1,478,766.60	397,872,341.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976,840.40	28,357,866.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9,416.55	17,445,62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085,023.55	443,675,831.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235,916.97	240,727,019.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079,020.11	89,244,72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39,164.96	22,728,192.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92,262.20	84,565,80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046,364.24	437,265,74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38,659.31	6,410,08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66,175.34	3,776,571.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66.31	57,480.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9,741.65	679,834,051.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3,652.43	6,615,77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62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53,652.43	634,615,77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83,910.78	45,218,27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94,817.17	6,142,636.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607.84	1,789,5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2,425.01	7,932,20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2,425.01	-7,932,204.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06,645.86	2,593,865.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24,322.34	46,290,023.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304,229.81	197,324,87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479,907.47	243,614,900.67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970,392.76	232,548,094.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2,883.69	82,474,97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853,276.45	315,023,073.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578,172.45	164,740,072.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958,837.59	78,139,430.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94,962.80	19,787,98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43,022.29	35,408,39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274,995.13	298,075,88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8,281.32	16,947,185.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31,175.34	3,776,571.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66.31	57,480.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4,741.65	679,834,051.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0,816.99	5,249,690.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62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70,816.99	632,249,69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36,075.34	47,584,361.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94,817.17	6,142,636.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607.84	1,789,5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2,425.01	7,932,20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2,425.01	-7,932,204.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2	67.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30,242.15	56,599,410.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47,429.09	88,128,83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17,186.94	144,728,243.59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_____

吴明厅

2017 年 10 月 26 日